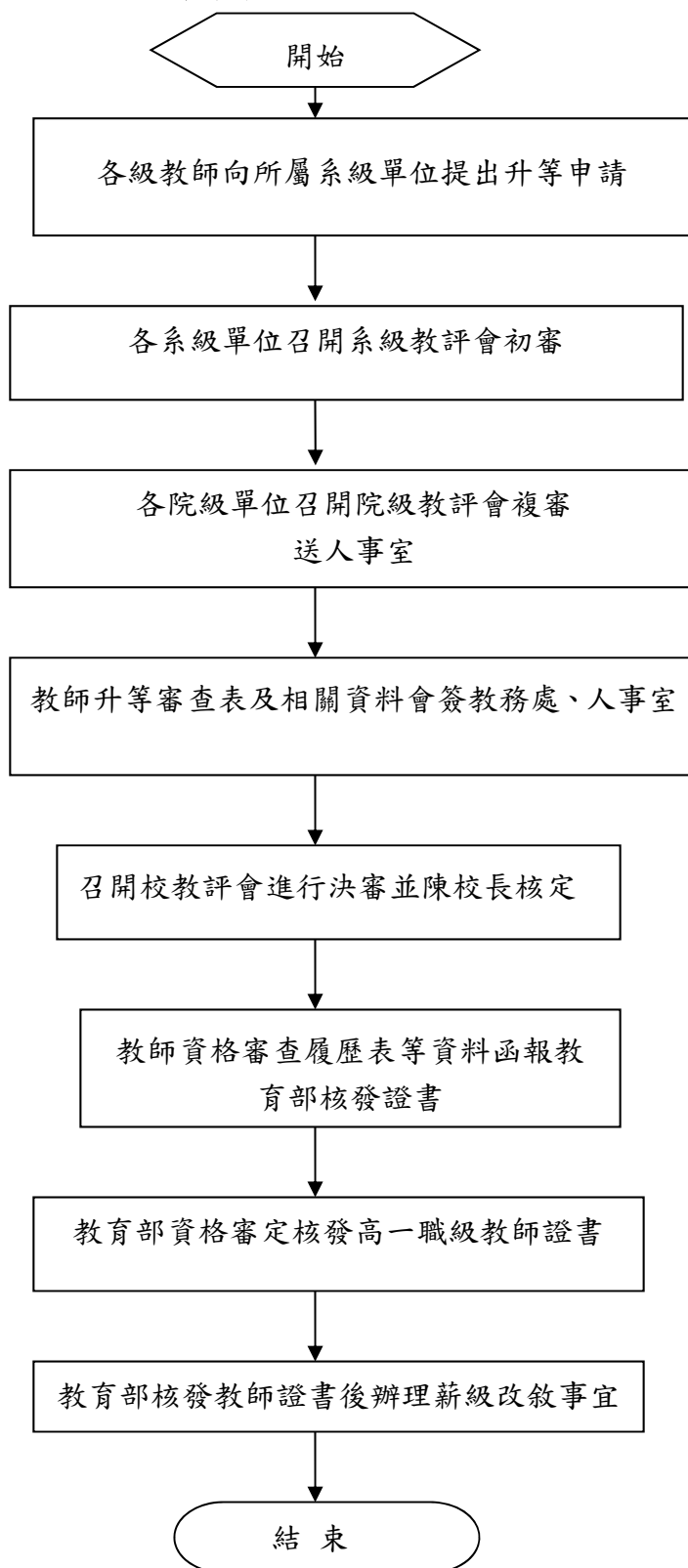


國立大專院校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EK05
項目名稱	教師升等及送審
承辦單位	人事室
作業程序說明	一、目的：為使本校教師升等之作業程序有所依循。 二、適用範圍：本校教師升等之相關作業程序均依本制度辦理。 三、作業說明： （一）5月底、11月底前各級教師向所屬系級單位提出升等申請。 （二）6月底、12月底前各系級教評會完成初審。 （三）9月底、翌年3月底前各院級教評會完成著作外審並召開院教評會複審後送人事室。 （四）12月底、翌年6月底前召開校教評會進行決審並陳校長核定。 （五）翌年1月底、翌年7月底前函報教育部審查教師資格。 （六）教育部核發教師證書後辦理高一職級薪級改敘事宜。
控制重點	一、教師申請升等須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16-1條至第18條高一職級教師任用資格。 二、教師升等生效當學期須有在校任教授課之事實。 三、三級教評會出席人數及決議人數須符合本校教評會設置辦法、各系級、院級教評會設置辦法、要點。 四、三級教評委員不得低階高審。 五、三系級、院級教評會紀錄應詳實記載委員出席狀況（含迴避情形）及投票情形（含票數），並落實以院教評會為實質審，以投票方式顯示結果。 六、各院級教評會由院長就系級教評會推薦為著作外審人之校外專家學者名單，至少圈選一名，院長亦得增列著作外審人，共遴選3人。
法令依據	一、<u>教師法</u>暨其<u>施行細則</u>。 二、<u>教育人員任用條例</u>暨其<u>施行細則</u>。 三、國立聯合大學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
使用表單	一、本校教師升等審查表。 二、本校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 三、<u>教師資格審查履歷表</u>。（連結網頁） 四、教師著作、學位審查名冊（報教育部）。 五、審定教師人數統計表（報教育部）。

國立聯合大學作業流程圖
教師升等及送審



國立聯合大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

107 年度

自行檢查單位：人事室作業類別(項目)：教師升等及送審作業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重點	自行檢查情形		檢查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		
二、教師升等作業 (一)申請升等教師資格是否皆符合相關規定。 (二)是否依規定辦理著作外審。 (三)是否經三級教評會審查。 (四)三級教評會之組成方式、出席及決議人數是否符合規定。 (五)是否依規定時程函報教育部核發高一職級教師證書。 (六)教育部教師證書核發後是否依規定改敘高一職級薪級。	✓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無重大缺失。 ☐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部分項目未符合，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			

註：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檢查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檢查表，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

2. 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

填表人： 複核： 單位主管：